

证券代码：300900

证券简称：广联航空

公告编号：2024-125

债券代码：123182

债券简称：广联转债

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回购），并在未来适宜时机将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0.00元/股（含本数），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均包含本数）。按照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和回购金额上下限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666,667股至3,333,333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¹比例为0.56%至1.12%。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2月6日、2024年2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及《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8）。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公司在实施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的股份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截至2024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¹ 鉴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目前处于转股期，本公告中公司总股本以截至2024年10月31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下同。

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886,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0%，最高成交价为 20.1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6.15 元/股，支付总金额为人民币 1,609.66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价格均未超过回购价格上限。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间段等均符合公司回购股份的方案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的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衍生品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时，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日